

蓬溪县物价志

蓬溪县物价局 编印

蓬溪县物价志

(1985—2006年)

蓬溪县物价局编印

二〇〇八年六月

《蓬溪县物价志》编纂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蒋传喜
副 组 长：全信国 马艳林
成 员：各股、室、部门负责人

编辑人员

总 编：李前德
资 料 员：王 辉 唐秀荣 王晓霞
打 字：陈 伟
校 对：唐秀荣
印 刷：陈 伟
审 定 稿 人：蒋传喜

《蓬溪县物价志》编纂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蒋传喜
副 组 长：全信国 马艳林
成 员：各股、室、部门负责人

编辑人员

总 编：李前德
资 料 员：王 辉 唐秀荣 王晓霞
打 字：陈 伟
校 对：唐秀荣
印 刷：陈 伟
审 定 稿 人：蒋传喜

现任物价局领导班子



蓬溪县物价局局长蒋传喜同志

2006.11——至今



蓬溪县物价局副局长全信国同志
1997.12——至今



蓬溪县物价局纪检组长马艳林同志
2006.11—至今

历任物价局局长



瞿光远 1983.10—1985.10



张宏志 1990.2—2000.5



王远见 2000.6—2004.12



廖清伦 2005.1—2006.10

序 言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部门志是地方志的组成部分，《蓬溪县物价志》属地方志中部门志的范畴。撰写《蓬溪县物价志》，是历史赋予我们的光荣使命。

《蓬溪县物价志》全面记载了 1985 年至 2005 年间，我县物价工作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实践科学发展观，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在改革开放、精神文明、物质文明、新农村建设、建设和谐社会等诸方面的物价机构、物价工作、党的建设、队伍建设、财务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制度建设、表彰奖励等方面取得成就的史实。有助于物价工作者了解过去的历史，励志图新，更加激励广大物价工作者，热爱本职工作，树立新观念，扎实做好物价工作，为蓬溪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努力建设和谐蓬溪、实现小康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蓬溪县物价志》完稿付印成书，是今天和明天可资可鉴的文献资料，特别是对物价工作者和社会各界有着“资政、教育、存史”的重要作用，可供领导和同行们在决策和指导工作时参照。在此，我谨向关心、支持编纂《蓬溪县物价志》的“蓬溪县物价志编纂领导小组”和全体编辑人员，向为本志书提供资料的单位和个人致以诚挚的谢意！

蓬溪县物价局局长 蒋传喜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目 录

序 言

大事记.....(1)

第一章 蓬溪县物价局组织机构沿革..... (27)

第一节 古代和民国时期..... (27)

(一)古代时期.....(27)

(二)民国时期.....(32)

1944年1月1日蓬溪县物价评议委员会.....(35)

1948年9月13日蓬溪县物价评议委员会(35)

1943年11月13日蓬溪县地价评议委员会.....(36)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物价管理机构(37)

第三节 蓬溪县物价局管理机构(38)

(一)蓬溪县物价局内层、下属机构(39)

(二)蓬溪县物价局历任局长、副局长名单.....(40)

(三)蓬溪县物价局内层机构主任、股长(41)

(四)蓬溪县物价局 2005 年底干部职工表.....(42)

第四节 组 织(43)

(一)中共蓬溪县物价局支部委员会名单	(43)
(二)蓬溪县物价局工会委员会	(43)
(三)蓬溪县物价局女工委员会	(44)
第二章 物价管理权限和价格体制改革	(45)
第一节 产述1953年至2005年价格管理权限和	
分工管理权限是	(45)
(一)属省管的	(45)
(二)属专、市掌握的	(46)
(三)属县掌握的	(46)
第二节 价格体制改革	(51)
(一)计划经济时期价格体制改革	(52)
(二)价格体制新格局	(52)
(三)价格管理新举措	(53)
(四)国家《价格管理条例》的实施	(54)
(五)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62)
第三章 价格管理	(66)
第一节 民国时期价格管理	(66)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价格管理	(68)
第四章 收费管理	(82)

第一节 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	(82)
第二节 经营性收费管理	(89)
(一) 邮电经营性收费	(89)
(二) 娱乐业收费	(90)
(三) 服务性收费	(90)
(四) 蓬溪县物价局管理的非商品收费表	(92)
第五章 价格监督检查	(93)
第一节 民国时期价格监督检查	(93)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价格监督检查	(94)
(一) 物价监督体制	(94)
1、国家监督	(94)
2、企业内部监督	(96)
3、社会监督	(97)
(二) 监督检查	(99)
第六章 价格监测	(106)
第七章 价格认证	(113)
第八章 蓬溪县物价局干部队伍建设和制度建设	(117)
第一节 基础设施建设	(117)
第二节 党组织建设	(119)

第三节 领导班子建设.....	(121)
第四节 干部队伍建设.....	(123)
第五节 制度建设.....	(124)
第六节 表彰奖励.....	(138)
第九章 货币及量衡器.....	(145)
第十章 常用法律、法规(68个法律法规、索引).....	(152)
附记:蓬溪县名特产价谱记	(160)
1、食盐.....	(160)
2、蓬溪姜糕.....	(162)
3、蓬溪柚子.....	(163)
4、青苹酒.....	(164)
编者按.....	(165)

大事记

一九八六

1 月，蓬价（1986）2 号文件，贯彻物价工作“八字方针”，坚持放开搞活，监督检查，保持物价基本稳定。

2 月，县物价局、物价检查所监制的红、蓝、绿三色统一价签。共印 450 万张，至 6 月发行 220 万张，经营单位、个体户都统一使用了新制标价签。

7 月，成立“物价自学函授学院蓬溪学习班”。37 人教务学习，一名副局长任班主任，局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主要内容：商品、价值、价格、货币、法律等。

7 月至 8 月，严重伏旱，全县 60 余个乡受灾严重，大春粮食受损，经济作物损失达 6000 万元之多。物价保持了稳定。

9 月 7 日至 13 日，工业品展销会在工人文化宫举办。有部、省、市优产品 500 多个，展现了商品丰富，价格平稳。

10 月 14 日，杜跃中同志当选党支部书记、王知林同志任支部副书记，共有党员 6 人。

△ 物价局成立工会小组，隶属县政府工会委员会，有会员 10 人。

△ 国家物价局颁发了《对违反物价纪律实行经济制裁的暂行规定〈修订〉》。

△ 国家物价局制定了《物价违纪案件审理工作暂行规定》。

11 月，召开工商企业购销人员代表会议，学习有关物价法律、法规、文件，参加会议 350 余人。

12 月，召开个体工商业户代表座谈会。

△ 物价改革取得成功；价格体系方面改革有 6 项；价格管理方面工业、农业产品的价格改革有 7 项。

△ 物价系统开展“争先创优”活动，经评选：8 个单位获先进集体；17 名个人获县物价局“先进个人”称号。

△ 有 5 个单位、9 名个人受到市物价局的表彰。

△ 李值全、齐仁杰二同志评为省物价发行“先进个人”。

一九八七

2 月，县委召开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中央（87）4、6 号文件，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

△ 会后副局长杜跃中同志组织全局干部学习中央（87）4、6号文件，要求结合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切实搞好物价工作。

3月2日至4日，县第六次党代会在县城召开，杜跃中同志参加会议。

6月15日，新华社“内参选编”第24期，“蓬溪县把救灾粮转卖议价”。

6月20日，县政府在一会议室召开物价工作会议。

△ 县长张绪根同志主持会议并讲话。

△ 物价局副局长杜跃中同志总结、安排了物价工作。

8月23日，县政府在县府五楼会议室，召开全县物价工作会议。

△ 县长陈长明、副县长谢常生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

△ 传达国发（1987）4号、44号文件。

△ 表彰了物价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宣布并处理了物价违纪事件。

12月，省物价局（1987）25号文件：蓬溪县物价局评为省“先进集体”称号。

一九八八

2月，蓬委（1988）7号文件，要求全县生猪出栏肥猪60万头，要求物价部门做好生猪收购价格工作，保证指标实现。

△ 召开全县物价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国发（1987）4号文件；

5月起，开展全县性物价大检查工作。

6月下旬，县政府再次召开物价工作会议。

8月23日，县委、县政府召开整顿市场和保持物价基本稳定的物价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开展物价大检查。

△ 会上表彰了蓬莱供销社、县煤建公司。

公开处理了大英乡供销社，经营化肥中的违纪事件。

10月，全县进行三次大的物价大检查，共查处384起违纪事件，其中一般违纪363件，一般案件17件，重大案件4件。违纪金额168480元，罚没款121866元，返还用户2.1万元。

12月13日，杜跃中、王知林、张宏志、吕崇熙、许家友等同志，列为县政府序列机构配备负责干部。

△ 遂市价（88）46号文件；蓬溪县物价局评为市“先进集体”称号。